

毕业设计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是学生学习的最后一个阶段，是反映学生在校本科学习成果的总结，毕业设计（论文）是以专业实验室和科研课题为载体，培养学生进行科学研究的基本素养和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能力。毕业设计（论文）是综合性、探索性和实践性很强的一种教学活动，学校将“真题实境”作为毕业设计（论文）改革的主要方向，倡导毕业设计（论文）选题与生产实际问题、教师科研项目等紧密结合。

毕业设计（论文）环节原则上在第八学期以设计、论文的形式完成。学生也可提前申请，或者以创业项目报告等形式完成毕业设计（论文）。

1. 选题

- 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必须符合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工科专业选题要结合本专业的工程实际问题，培养学生的工程意识与综合应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 严格坚持“一人一题”的原则。如数名学生同做一个课题，则应保证每名學生有不同的专题。同一选题五年内不得重复使用。
- 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既可在导师提出的课题中选择，也可由导师同意后自主选择。
- 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工作原则上在第七学期组织实施，特殊情况可提前进行。
- 题目一经选定，中途不得随意改变。如确因不可预知的因素需要更换题目时，必须在中期前向系（所）提出书面申请，经学院同意，报教务处批准后方可改题。

2. 任务书

指导教师在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开始一周内向学生下达任务书，任务书要明确规定学生在毕业设计（论文）阶段要完成的任务和要求，并作为过程检查和评分的依据。

3. 开题

- 学生在完成文献查阅、毕业实习或实地考察后，要向指导教师提交一份开题报告，一般在 3000 字左右。内容包括：课题背景及研究意义、文献综述、研究内容、预期目标及研究方法、进度安排等。
- 学生必须在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开始四周内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指导教师须在开题报告中给出指导意见并签字。

4. 中期

- 学生在第十周向指导教师提交《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表》。内容包括：是否完成预期工作、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下一步工作计划等。
- 指导教师须在中期检查表上给出指导意见并签字。

5. 论文撰写

- 为使毕业设计（论文）规范化，使学生掌握撰写技术报告和科研论文的基本方法，学生毕业论文撰写应严格参照《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撰写模板》。
- 为全面反映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对毕业论文，理工科篇幅不少于 2 万字，管理、文科类不少于 1 万字。对毕业设计，说明书的篇幅不少于 1.5 万字；设计图纸的工作量一般应在 2 张以上（折合 A1），无设计图纸的需完成一定工作量的设计成果或作品。
- 参考文献要与论文研究相关，一般在 20 篇以上。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4 篇，且有一篇译成中文，单独装订。译成中文的外文参考文献必须是发表在国内外主办学术期刊上的论文。
- 装订次序如下：论文封面，扉页，声明，任务书，中外文摘要及关键词，目录，正文，主要参考文献，附录，在学取得成果，致谢。

6. 论文查重检测

- 检测范围：全部毕业设计（论文）。涉及国家机密的本科生毕业论文经学生申请，学院审核，教务处批准后不进行检测。
- 论文查重检测工作于十四周进行。被检测论文的电子版要求：要求 Word 文

档，文件名：学院—专业—班级—学号—姓名。

- 对检测结果处理如下：

- 论文检测总评重复率低于 20%（含）的，视为检测合格，正常参加答辩。

- 论文检测总评重复率介于 20%与 40%（含）之间的，修改后经指导教师审定进入复检，复检合格后，参加第 18 周组织的补答辩。复检不合格，按“0”分计；4 个月后提交修改的毕业论文，经指导教师审定后重新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参加答辩。

- 论文检测总评重复率高于 40%的，视为不合格，按“0”分计。4 个月后提交修改的毕业论文，经指导教师审定后重新检测，复检合格后方可参加答辩。

- 论文检测总评重复率在 20%以上的学位论文不能被评为了院级、校级优秀毕业论文。

- 若学生对于检测结果有异议，可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北京科技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查重检测结果申诉表》，经指导教师同意后，学院聘请两位相关学科的专家审议，由学院教学委员会给出认定结果并报学校审批。

7. 评阅及答辩

- 学生完成的毕业设计（论文），由系（所）指定专人（讲师以上职称）进行评阅。

- 评阅人根据课题的难度、论文的工作量、完成质量和研究成果的理论与实际意义，给出评语并评分。

- 各学院负责组织本学院的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工作，审定评语和成绩，研究和处理小组答辩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 各学院可设若干答辩小组。答辩小组由 3—5 名具有讲师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答辩小组设组长 1 名，秘书 1 名。答辩应采取指导教师回避制度。

- 学生答辩资格由指导教师和系（所）审查，并报学院审定。

- 按要求装订的论文、指导教师的评语与评分、评阅人的评语与评分等答辩文档齐备，才能进行答辩。

- 答辩程序：学生报告 10 分钟，提问及答辩 15 分钟。

- 答辩小组在全面审查设计说明书（含图纸）、论文和参阅导师及评阅人评语的基础上，根据答辩学生在答辩过程中所反映的实际水平，写出答辩评语，并给出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最终成绩。
- 各种类型课题（包括与外单位协作的项目）的答辩，均应在校内进行。
- 各学院可结合本学院的实际情况，组织院级答辩。
- 学校成立由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的若干个校级答辩小组，随机抽调学生进行校级答辩。凡参加校级答辩同学的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均以校级答辩成绩为准。
-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整数）按百分制评定，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为优（90分及以上）的比例控制在20%以内；优与良（80—89分）之和的比例控制在70%以内。

8. 校外完成毕业设计（论文）

- 校外进行毕业设计（论文）是指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量（不包含毕业实习）的50%以上在校外进行。
- 学生在校外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的，必须配备校内指导教师，并聘请协作单位人员作为协作指导教师。协作指导教师必须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学生若需在校外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应由校内指导教师提出，填写《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校外毕业设计（论文）申请表》，并附上由协作指导教师填写的《北京科技大学聘请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协作指导教师登记表》，经所在系（所）领导同意，报学院教学院长批准。

9. 对学生的要求

- 学生要提高对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严格要求自己，自觉遵守学习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集中精力按时完成课题研究，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地完成毕业设计（论文）任务。
- 学生应主动与教师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汇报进展情况。
- 学生在毕业设计（论文）过程中，必须以认真、严谨的科学态度对待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不得弄虚作假、抄袭和剽窃。

- 在整个毕业设计（论文）过程中，对于不按要求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各阶段任务的学生，指导教师会给予警告，问题严重者，取消其毕业设计（论文）答辩资格。

毕业设计（论文）的具体时间安排表

第八学期	工作内容
第一周之前	指导教师下达任务书并在本科教学网完成任务书的录入，学院审核备案。
第三周	学院将“毕业设计（论文）选题一览表”上报教务处审核。
第四周	学生完成开题报告。
第六周	学校督导组做初期检查。
第十周	学院组织中期检查。
第十四周	学生在知网提交毕业设计（论文）进行在线查重。 学校督导组做毕业设计（论文）抽检工作。
第十五周	学院组织答辩。
第十六周	学校组织校级答辩。
第十七周	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
第十八周	学院组织材料归档。

10. 申请提前进入毕业设计（论文）

为了进一步深化我校本科生素质教育工作改革，让学有余力的优秀本科生能更自主地规划好学习进度，本科生参加学校校级以上创新创业训练项目，通过结题验收，且获得结题答辩一等奖或其项目的论文、专利等科研成果突出者，或参加科技竞赛获得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者，可申请提前进入毕业设计（论文）。项目成员名单以项目结题验收时的名单为准，项目负责人与项目队员均可申请。

申请提前进入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应在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或竞赛项目上进行拓展并确定研究内容。若同一项目组成员有多人提出申请，应注意研究内容的区分度。

申请者须填写《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提前进入毕业设计（论文）申请表》，由学生所在学院推荐并报教务处审批。学校批准后，学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按照学校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的相关要求，完成论文撰写工作。学校将组织查重、答辩，答辩要求参照《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管理规范（校教发【2019】02号）》执行，通过答辩者即完成毕业设计（论文）。